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金泽环境能源技术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存在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主办券商”）为北京金泽环境能源技术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金泽环能，证券代码：871503，以下简称“金泽环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金泽环能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但由于金泽环能 2018 年审计工作无法按时完成，预计不能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

国融证券已履行对金泽环能持续督导义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相关规定，国融证券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根据相关规定，若公司不能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含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于 2019 年 5 月第一个转让日被暂停转让。如公司未能在上述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且没有正当理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给予金泽环能及相关责任主体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如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仍未能披露年度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主办券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